

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8 年半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7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半年报问询函【2018】第 33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问询函的主要内容及回复如下：

一、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02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3.4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为-4,395.28 万元，同比下降 733.55%。请结合你公司经营环境、产品价格、收入和成本构成、费用等因素，分业务板块说明营业收入与净利润变动相背离的原因及合理性，以及公司为改善经营状况拟采取的措施。

回复：公司主营业务所处的细分行业属铝挤压材行业，主要业务是铝合金铸棒、铝合金挤压型材及其加工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自公司上市之后，依托资本市场，公司围绕铝挤压产业链上下游逐步进行拓展，从原单一的建筑铝型材产品，发展为可提供各规格铝合金铸棒、各类工业铝型材、以及铝建筑门窗、幕墙产品的综合性企业。

公司 2018 年上半年与上年同期相比业绩波动较大的原因主要是销售毛利、期间费用、投资收益、营业外收入及所得税等因素综合影响的结果，其中销售毛利和营业外收入的影响比较大。

单位：万元

主要指标明细表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 1~6 月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50,244.52	48,553.67	1,690.86	3.48%
营业成本	46,932.83	44,243.29	2,689.54	6.08%
销售毛利	3,311.69	4,310.37	-998.68	-23.17%
销售毛利率	6.59%	8.88%		-2.29%

期间费用	7,574.09	7,012.78	561.31	8.00%
投资收益	40.73	321.13	-280.40	-87.32%
营业利润	-4,482.29	-2,576.99	-1,905.29	-73.93%
营业外收入	158.96	2,628.66	-2,469.70	-93.95%
所得税费用	264.75	571.29	-306.55	-53.66%
净利润	-4,643.89	-527.30	-4,116.59	-780.69%

1、收入及毛利的影响：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690.86 万元，营业成本增加 2,689.54 万元，毛利减少 998.68 万元，毛利率减少 2.29%。公司产品定价的模式为铝锭价加上加工费用，营业收入按产品分类的销售占比有所变动，其中铝棒和成品门窗销售较上年分别增加 39.14%、1661.42%，铝建筑型材和铝工业材较上年同期销售分别下降 20.35%、14%；从销售占比分析，铝建筑型材占比减少 11.67%，铝工业材占比减少 3.63%，成品门窗和铝棒占比分别增加 6.18%，9.12%。由于铝建筑型材的销量下降，及铝工业材销量毛利率的减少导致公司整体毛利的减少。按产品分类营业收入、成本及毛利率变动如下表。

单位：万元

产品分类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占比变化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铝建筑型材	19,665.93	16,456.35	16.32%	-20.35%	-11.67%	-20.71%	0.38%
铝工业材	9,100.20	9,540.42	-4.84%	-14.00%	-3.63%	-8.29%	-6.53%
成品门窗	3,231.97	2,927.52	9.42%	1661.42%	6.18%	1260.68%	26.68%
铝棒	17,253.73	17,367.01	-0.66%	39.14%	9.12%	41.44%	-1.64%

2、期间费用的影响：2018 年上半年为 7,574.0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61.31 万元，其中销售费用增加 254.75 万元、管理费用增加 277.54 万元，主要是本年联营企业陕西罗普斯金门窗有限公司、云南罗普斯金门窗有限公司和辽宁罗普斯金门窗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导致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增加；财务费用增加 29.02 万元，主要是公司利息收入减少 25.31 万元。

3、投资收益的影响：2018 年上半年确认投资收益 40.73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80.4 万元，主要是理财产品收益减少 290.02 万元。

4、营业外收入的影响：2018 年上半年公司共确认营业外收入 158.96 万元，其中确认政府搬迁补助为 30 万元，其他政府补助为 114.71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469.7 万元，其中主要为确认政府搬迁补助减少 2,279.87 万元，其他政府补助减少 111.32 万元。

5、所得税的影响：2018年上半年公司所得税费用264.75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06.55万元，主要为本年确认的政府拆迁补助款减少导致递延所得税减少。

综合以上分析，2018年上半年营业收入增长主要是产品销售结构比例变化所导致的；净利润同比减少主要是由产品销售结构比例变化销售毛利减少、期间费用、投资收益、营业外收入及所得税费用变化所导致的，公司各项收入与费用的确认标准未发生重大变化。

应对措施：公司通过积极延伸产业链，渗入上游铝合金熔铸及下游成品化定制门窗行业；向高品质铝工业型材领域发力，推动公司做强做大；设立高精模具研发和铝型材精密加工子公司，从国外引进一流的加工设备，设计生产高附加值的铝工业材产品，提升公司产品竞争优势。在做精做强主业的同时，公司亦尝试向其他发展前景较好、有较大盈利能力的行业进行适当投资，以提升公司整体经营业绩，谋求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截至本报告期，你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已连续三年又一期为负，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56.67%，而当期营业收入同比增长3.48%。请公司结合收入确认政策、应收帐款信用政策等详细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长期为负，且报告期大幅减少，及与营业收入增长态势相反的具体原因。

回复：公司2018年上半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822.5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6.67%，主要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等因素综合影响的结果。

单位：万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8年1~6月	2017年1~6月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821.56	51,487.79	2,333.77	4.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73.42	9.55	63.88	669.1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9.35	245.55	-26.19	-10.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114.34	51,742.89	2,371.45	4.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243.30	40,410.58	1,832.72	4.5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422.92	6,711.14	711.78	10.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54.43	2,892.22	362.21	12.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16.25	2,892.26	123.99	4.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936.90	52,906.20	3,030.69	5.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2.56	-1,163.32	-659.24	56.67%
---------------	-----------	-----------	---------	--------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公司每年1~6月客户会使用上年的销售结算款进行提货，导致与铝建筑型材相关销售收到的现金流入减少；2018年上半年较上年同期随着营业收入的增加，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2,333.77万元，增加比例为4.53%。

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报告期公司存货较年初增加2,331.93万元，及随着收入的上升，导致材料采购金额增加，2018年上半年较上年同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1,832.72万元，增加比例为4.54%。

3、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2018年上半年较上年同期增加711.78万元，主要是本年联营企业陕西罗普斯金门窗有限公司、云南罗普斯金门窗有限公司和辽宁罗普斯金门窗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人工费用增加所致。

4、公司收入确认政策、应收帐款信用政策的影响：

收入确认政策：本集团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不再对该商品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和实施有效控制，且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确认为收入的实现。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

信用政策：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符合条件的给予一定的账期，账期一般不超过6个月。应收账款项目截止2018年6月30日较年初减少1,740.02万元，在合理的控制范围内。

公司报告期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为上半年客户使用销售结算及报告期存货增加导致，公司的经营模式、收入确认原则及信用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变动是公司开展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所导致。

三、报告期内，你公司铝工业材产品毛利率为-4.84%，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减少6.53%，请公司说明该项产品毛利率为负的主要原因，并说明与该产品相关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减值风险，资产减值计提是否充分。

回复：1、报告期内，铝工业材毛利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苏州铭德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铭德铝业”）的销量未达盈亏平衡点。

报告期铝工业材主要由铭德铝业负责生产、销售，因本期铭德铝业制造费用增加及销售减少，导致铝工业材毛利下降。报告期内，铭德铝业的制造费用2442万元，较上年增加288万元，其中随着资产的陆续转固，折旧比上年同期增加180万元；为应对新项目开发，生产及辅助人员及设备投入仍在继续，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184万元。

销量未达盈亏平衡点原因：新建项目要全面达产并盈利需要一定的时间周期，铭德铝业所涉及到的下游主要行业客户，均需要一个从产品研发确认、以及对生产管理体系认证的周期，从新客户开发到最终能够成为客户供应链的一部分，周期较长。从目前来看，铭德铝业新建项目正处在一个逐步上升期，其业务增长步伐符合该行业的成长特征。

2、后续经营安排

公司新建的铝挤压模具项目及铝型材精密加工项目部分已逐步投入生产，结合公司已有的铝合金铸棒生产，铭德铝业可以形成一条完整的铝挤压工业材研发、生产及精密加工产业链，可以更加快速响应客户的需求，缩短客户开发周期，快速提高产品销量。

结合铭德铝业2018年度上半度实际年经营业绩，与期初预测存在一定差距，主要原因仍是试样及认证中的产品，与客户进行最终确认的周期被拉长，客户的批量订单周期同时也往后顺延。

尽管报告期内工业材毛利率为负，管理层仍然愿意看好工业材市场，从铭德铝业已有的生产装备及技术能力、已积累的客户资源及新客户开发能力来看，明年将有希望扭亏为赢；铭德铝业项目于2015年2月拍地开建，主要的生产设备，于2016年下半年至2018年陆续调试按装完成，主要设备成新率较高，因此管理层认为与工业材相关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暂不存在减值风险。

四、报告期末，你公司存货余额为2亿元，较期初增长13.18%，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为198.16万元，比期初减少20.17%。请结合产品销售价格、成本、预计可收回金额，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和合理性。

回复：公司存货报告期末与期初变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588.27	16.88	6,571.40	6,743.08	57.24	6,685.84	-114.44	-1.71%
在产品	568.52		568.52	129.38		129.38	439.14	339.43%
库存商品	5,623.28	155.72	5,467.56	4,191.66	137.38	4,054.28	1,413.27	34.86%
低值易耗品	3,851.91		3,851.91	3,670.69		3,670.69	181.22	4.94%
自制半成品	3,591.41	25.56	3,565.85	3,206.70	53.60	3,153.11	412.75	13.09%
合计	20,223.39	198.16	20,025.23	17,941.51	248.21	17,693.30	2,331.93	13.18%

公司报告期末存货余额较期初增加 2,331.93 万元，增加比例 13.18%，其中库存商品增加 1,413.27 万元，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分别增加 439.14 万元、412.75 万元，主要是 6 月是公司的销售旺季，订单较年初增加，与订单相对应的存货相应增加所致。

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政策是：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产品的定价是铝锭+加工费，铝锭的市场价格波动是影响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关键因素，2018 年 1~6 月长江铝锭价波动不大，且呈上升趋势，大部分的产品预计可收回金额大于成本，导致报告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低于年初数，因此报告期公司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是合理的。

五、报告期末，你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7,607.01 万元，坏账准备余额为 115.46 万元。请结合应收账款信用政策、期后回收情况、欠款方信用变化等因素分析说明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回复：公司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7,607.01 万元，期初应收账款余额 9,347.03 万元，减少 1,740.02 万元，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如下表：

单位：万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7,405.90		
1至2年	150.46		
2至3年	45.65		
3年以上	120.46	115.46	95.85%
合计	7,722.48	115.46	1.50%

应收账款账龄在1年以内的金额为7,405.90万元，占总额的95.9%，基本都在信用期限内，不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计提坏账准备115.46万元，因公司实行较为严格的信用管理政策，对信用客户进行评审，给予其信用额度和信用期限，对非信用客户执行款到发货的销售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质量未发生重大变化且仍被认为可全额收回，因此坏账准备的计提是充分的。

六、报告期末，你公司其他应收账款余额为2,008.41万元，坏账准备余额为547.96万元。请结合信用政策、其他应收账款回收情况、欠款方信用变化等因素分析说明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回复：公司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为2,008.41万元，较期初增加378.81万元，变动比例为23.25%，主要是押金及保证金增加438.19万元所致。

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具体如下表：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押金及保证金	1,195.76	757.57	438.19	57.84%
应收设备款	411.73	411.73		
设备质量索赔款	64.78	170.63	-105.85	-62.04%
员工暂支款	41.39	120.52	-79.14	-65.66%
货物丢失索赔款	38.73	38.73		
代垫款	103.12	37.14	65.98	177.67%
其他	152.91	93.29	59.62	63.91%
合计	2,008.41	1,629.61	378.81	23.25%

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如下表：

单位：万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49.47		
1 至 2 年	268.32	17.54	6.54%
2 至 3 年	675.58	515.38	76.29%
3 年以上	15.04	15.04	100.00%
合计	2,008.41	547.96	27.28%

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 1 年以内的为 1,049.47 万元, 占总额的 52.25%, 在合同经约定的期限内, 不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 1 年以上的为 958.54 万元, 其中计提坏账准备 547.96 万元, 计提比例为 57.14%。对于应收款项, 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报告期内公司及欠款方的信用质量未发生重大变化, 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是充分的。

特此公告。

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10 月 10 日